

##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审核意见

监事会通过审阅公司就2008年度内部控制进行的自我评价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,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,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;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基本符合公司治理结构的有关要求,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,具有可操作性。各项制度建立后,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,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、指导作用,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;报告期内,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监事会认为,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,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监事: 刘世星、熊新春、刘青山

2009年3月19日